

附件 1:

关于银河安心收益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
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及其法律文件变更公告的补充公告（四）的回复意见函

本委托人口同意/口不同意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
2021 年 8 月 25 日发布的《关于银河安心收益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
划变更为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其法
律文件变更公告的补充公告（四）》中有关银河安心收益 2 号集合
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
计划及其法律文件变更相关事项。

特此函复。

委托人:

证件号码:

手机号码:

日期:

注:委托人在签署完毕后,请拍照或扫描发送至邮箱:

cpyx_yhjh@chinastock.com.cn